

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厅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厅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四）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五）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八）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九）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市长的个别任免；在市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十) 根据市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局长、委员会主任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

(十一) 按照监察法、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批准任免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十二) 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十三) 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十四) 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十五) 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本市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省的地方性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报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施行，并由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8673.3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8673.3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73.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646.39 万元，降低 6.94%，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收入降低。

(二) 支出总计 8673.3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303.4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4.2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91.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8.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6.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7.2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69.8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5.79%。主要包

括市级人代会会议经费、人大物业管理费、人大常委会专项工作经费、水源热泵及变电所维护费、《沈阳人大公报》编印发行费、《沈阳人大》杂志编印费、办公楼运行保障及维修维护、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市人大公务用车更新、办公楼维修维护结转、市人大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终端建设资金、市人大 2024 年车辆租用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646.39 万元，降低 6.94%，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支出降低。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2024 年未形成支出的结转结余资金全部上缴财政。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673.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03.49 万元，项目支出 136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46.39 万元，降低 6.94%，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支出降低。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4%，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73.3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47.32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777.47 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等因素相应增加工资等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910.76 万元，主要是人大专门委员会工作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0.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取消部分调研、会议、培训等活动。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459.09 万元，主要是市级人代会会议费及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财政资金，压缩会议日程。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01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22.66 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离退休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自然减员，经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38.50 万元，主要是单位负担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5%，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当年退休人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1.56 万元,主要是为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年初预算没有安排。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2.39 万元,主要是去世人员遗属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助金额有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2.90 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助金额有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 87.74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87.74 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变动情况。

4. 住房保障支出 570.26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467.57 万元,主要是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发生变化。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02.69 万元,主要是为 1999 年 5 月之后参加工作的职工发放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8.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贴人数有变化。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7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精减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1.5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取消出国(境)工作计划。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取消因公出国(境)工作计划等。

2. 公务接待费 1.1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54%。完成预算的 22.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活动减少。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7 批次、54 人、1.1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沈调研的外地人大工作人员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1.12 万

元，增长 0.00%，主要是恢复正常公务活动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1.5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8.45%。完成预算的 42.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精简支出。比上年减少 7.58 万元，降低 9.57%，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精简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7.59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公务用车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9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保险、加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03.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237.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1065.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5.5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20.68 万元，增长 1.98%，主要原因是未超过本年度预算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3.8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63.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6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2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9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65.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5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369.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69.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人大物业管理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4.9 万元，执行数为 3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党政机关物业化管理要求；**二是**维护机关公共安全和良好有序的办公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内容仍需进一步完善；**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参考其他单位先进经验，完善项目内容，更加充分保障机关需求；**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细化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做到科学合理务实。

（2）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59 万元，

执行数为 3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召开常委会会议共计 7 次，保障和规范常委会行使职权；**二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速度仍需加快；**二是**项目安排的资金无法满足实际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执行进度，提前做好项目支出准备工作；**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细化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做到科学合理务实。

（3）水源热泵及变电所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17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了机关空调系统夏季制冷和冬季供暖的维护保养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明确内部职责，强化绩效意识，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细化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做到科学合理务实。

（4）市级人代会会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4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沈阳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顺利召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执行进度，提前做好项目支出准备工作；**二是**将全过程绩效管理充

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

（5）市人大公务用车更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1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配置标准和审批金额，更新 1 辆公务用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执行进度，提前做好项目支出准备工作；**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细化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做到科学合理务实。

（6）办公楼运行保障及维修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98 万元，执行数为 4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针对机关各项设施老化、安全隐患增多等实际，在不影响机关正常办公的情况下，严密组织、规范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圆满完成各项维修改造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使用效率还需提升；**二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三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历年该专项绩效完成情况，研究更加合理的预算编制方法，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二是**将责任进一步细化落实到资金管理使用处室，制定更加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7）《沈阳人大公报》编印发行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准确、及时刊登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决定、决议、报告、人事任免以及一府一委两院的专项工作报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使用效率还需提升；**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还应加快；**三是**项目绩效管理还应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明确内部职责，强化绩效意识，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二是**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

（8）人大展示馆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及要求，本年未开展此项工作，指标已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提升预算刚性约束，做好全年工作计划，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9）办公楼维修维护结转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针对机关基础设施老化、安全隐患增多等实际，在不影响机关正常办公情况下，严密组织、规范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圆满完

成维修改造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事前绩效评估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二是**将全过程绩效管理充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

（10）人大常委会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30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职能有效运行，进一步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明确内部职责，强化绩效意识，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二是**进行调研论证，及时更新部分制度，完善单位绩效管理体系，优化管理流程。

（11）市人大新闻评审及培训、调研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事前绩效评估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

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

（12）《沈阳人大》编印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35 万元，执行数为 1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沈阳人大》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实际，广泛开展宣传报道工作，充分发挥舆论导向和指导作用，较好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进度仍需加快；**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项目执行进度，提前做好项目支出准备工作；**二是**结合工作实际，细化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做到科学合理务实。

（13）人大智库研究课题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咨询专家积极参与市人大常委会主题教育调查研究，围绕有关调研题目，就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提出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建议，为提升课题研究质量、助力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但由于未单独组织专家咨询委员会开展课题研究，未能完成年度预算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事前绩效评估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二是**将全

过程绩效管理充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

（14）市人大 2024 年车辆租用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7 万元，执行数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事前绩效评估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二是**将全过程绩效管理充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

（15）市人大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终端建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5 万元，执行数为 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现已完成，已投入使用，使用效果良好，达到了建设目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事前绩效评估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资金源头管控，严格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做实资金投入测算，并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二是**将全过程绩效管理充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人大物业管理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32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其中，对无等项目分别委托无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经费使用计划不够细化和完善；**二是**绩效管理目标指标细化程度有待加强；**三是**无。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结合历年该专项绩效完成情况，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细化水平；**二是**将全过程绩效管理充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将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推进；**三是**将责任进一步细化落实到资金管理使用处室，制定更加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人大物业管理费项目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市财政局组织对我部门的无等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0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无；**二是**无；**三是**无。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无；**二是**无；**三是**无。

无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5. 其他。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情况；建立本部门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情况；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其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做法等。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22001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6565.3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6565.3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13.76772		813.76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575.750863		3575.75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455.9632		455.96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458.00451		2458		1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圆满完成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职能的有效运行，保障基本办公条件需要。									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顺利保障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职能的有效运行，保障基本办公条件需要。							
绩效指标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推进依法治国			持续监督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对人大工作满意度	>=	90	%	95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投诉满意率	>=	90	%	95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创新监督一府一委两院模式			持续监督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建立预 算绩效 管理机 制		健全		全部或 基本达 成预期 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加快满足报废条件资产报废进程。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同意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24.9			全年执行数			324.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机关温控系统以及办公用电系统要求，每年对 2 台空调机组设备设施进行维修，通过水源热泵的定期维护和及时维修，提供良好的温控保障和供电保障。									确保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正常运转，落实党政机关物业化管理要求，维护机关公共安全和良好有序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数	>=	75	人数	86	100%	12.5	12.5										
			物业服务面积	>=	1.5	万平方米	1.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服务机构合格率	>=	98	%	98	100%	12.5	12.5										
			服务被投诉率	<=	2	%	2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设施完好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安全事故发生率	<=	10	%	10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6	%	96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根据人大物业服务实际需求，调整物业服务合同条款，确保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正常运转，落实党政机关物业化管理要求，维护机关公共安全和良好有序的办公环境。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59			全年执行数			30.5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和规范常委会行使职权，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根据宪法和组织法，常委会会议每两月召开一次，全年共计5次，确保常委会会议依法顺利召开。										根据宪法和组织法，2024年召开常委会会议共计7次，保障和规范常委会行使职权，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会议次数	=	7	次	7	100%	12.5	12.5							
			出列席会议人数	>=	56	人次	5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参会人员收到会议材料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听取“一府两院”工作报告数量	>=	20	份	2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督办事项落地效果		持续督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结果应用建议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为保障常委会各项议程审议的需要，更好保障人大常委会的顺利召开，建议增加项目资金。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水源热泵及变电所维护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0			全年执行数			174.79			执行率			91.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正常运转。										圆满完成了机关空调系统夏季制冷和冬季供暖的维护保养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	2	个	2	100%	12.5	12.5										
			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50	次	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设施完好率	=	100	%	10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率	=	85	%	85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2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机关空调系统夏季制冷和冬季供暖的维护保养等工作覆盖全年，需不断提高维护人员能力。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级人代会会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0			全年执行数			428.5			执行率			77.9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人代会每年至少举行一次，需确保人代会顺利召开，圆满成功。									沈阳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顺利召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大会取得圆满成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会议次数	=	10	次	10	100%	12.5	12.5							
			出列席会议人数	>=	518	人次	52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参会人员收到会议材料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听取“一府两院”工作报告数量	>=	3	份	3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督办事项落地效果		持续监督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 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79		减分项		8.7908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严格按照《沈阳市市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标准执行，保障人民代表大会顺利召开，确保大会各项议程圆满完成。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人大公务用车更新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			全年执行数			17.59			执行率			31.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机关公务用车效能，确保机关各项后勤服务保障功能得以正常发挥作用，达到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物尽其用的使用管理目标。									依据配置标准和审批金额，更新 1 辆公务用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新能源车辆	=	2	台	1	50.0%	12.5	1.25		√				制度保障: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	制度保障: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
			购买车辆	=	2	台	1	50.0%	12.5	1.25		√				制度保障: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	制度保障: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
		质量指标	购置车辆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车辆保养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率	=	85	%	85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车驾管工作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3.2		减分项		11.698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一步更新现有已达到报废标准的公务用车，满足工作实际需求，提高服务质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楼运行保障及维修维护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8.98			全年执行数			48.95			执行率			70.9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机关日常运行维护管理水平,确保机关各项后勤服务保障功能得以正常发挥作用,达到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物尽其用的使用管理目标。										针对机关各项基础设施老化、安全隐患增多等实际,在不影响机关正常办公的情况下,严密组织、规范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圆满完成各项维修改造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	2	个	2	100%	12.5	12.5										
			维修申报处理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运维验收合格率	>=	85	%	85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投入使用率	=	95	%	95	100%	13.3	13.3										
			设备设施投入使用率	>=	95	%	95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1		减分项		8.0958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在制定新的项目计划时,需多方打探市场、了解市场行情,努力做到计划与执行相对合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同意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人大公报》编印发行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			1.64			执行率			16.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准确、及时刊登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决定、决议、报告、人事任免以及一府一委两院的专项工作报告。									准确、及时刊登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决定、决议、报告、人事任免以及一府一委两院的专项工作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刊杂志发行量	>=	600	本	600	100%	12.5	12.5							
			报道次数	>=	6	次	7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版校质量差错率	<=	1	%	1	100%	12.5	12.5							
			稿件原创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	80	%	8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报刊杂志续订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面宣传报道公众(读者)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64		减分项		32.639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编印本着节约、实用的原则，在编制过程中按照法定要求选择必须纳入公报的材料进行编辑，可发可不发的一律不发，实现页数上的精简。同时，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全市人大系统“履职通”手机端向代表发布历次公报，进一步减少了公报发行数量，大大降低了成本，下一年度将压减预算资金。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展示馆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定期更新展示馆内容,提高陈展水平,使沈阳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的展示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3	次	0	0.0%	12.5	0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设施维护数量	>=	80	%	0	0.0%	12.5	0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质量指标	展览观众投诉率	<=	10	%	0	100%	12.5	7.5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座率	>	50	%	0	0.0%	13.3	0		√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宣贯政策知晓率	>=	80	%	0	0.0%	13.4	0		√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0	0.0%	13.3	0		√				制度保障: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展示馆、展览馆、荣誉馆等相关规定要求,相关场馆正式投入使用前要经过上级部门的审核,目前市人大常委会展示馆正在等待审核验收。	制度保障: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7.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对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实践展示馆相关审核工作的进度,争取早日通过审核。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楼维修维护结转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			全年执行数			13.4			执行率			33.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机关日常运行维护管理水平，确保机关各项后勤服务保障功能得以正常发挥作用，达到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物尽其用的使用管理目标。									针对机关基础设施老化、安全隐患增多等实际，在不影响机关正常办公情况下，严密组织、规范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圆满完成维修改造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楼面积	>=	850	平方米	850	100%	12.5	12.5							
			维修数量	=	2	个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改造项目投入使用率	=	95	%	95	100%	13.3	13.3							
			设备设施投入使用率	>=	95	%	95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35		减分项		34.35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在制定新的项目计划时，需多方打探市场、了解市场行情，努力做到计划与执行相对合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常委会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0			全年执行数			300.99			执行率			54.7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职能的有效运行,进一步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保障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职能的有效运行,进一步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批次、期数	=	3	批次	3	100%	12.5	12.5								
			开展调研活动次数	=	10	次	1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参会人员收到会议材料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50	%	50	100%	13.3	13.3								
			调研成果辅助决策采纳率	>=	80	%	80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47		减分项		26.472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结合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任免、决定等工作职能，更加精准编制部门预算，更好满足新时代人大工作需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人大新闻评审及培训、调研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十四五”时期文化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全市文化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沈阳市“十四五”时期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全市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文化软实力，推动文化强市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	1	次	0	0.0%	12.5	0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表彰作品数量	>=	10	项	0	0.0%	12.5	0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0	0.0%	12.5	0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纸媒宣传报道稿件原创率	>=	100	%	0	0.0%	12.5	0		√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精准使用情况	=	100	%	0	0.0%	13.4	0		√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宣传影响力		显著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3	0		√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	0.0%	13.3	0		√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由于2024年政策调整,对标省人大不再进行新闻奖评选,下一年度将不再申请项目经费。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人大》杂志编印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35			全年执行数			13.17			执行率			61.6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民主法治建设成就、人大工作业绩、人大代表履职先进事迹等内容进行宣传报道，不断提高办刊质量和水平。									《沈阳人大》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实际，广泛开展宣传报道工作，充分发挥舆论导向和指导作用，较好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刊杂志发行量	>=	4500	本	4500	100%	12.5	12.5								
			报道次数	>=	5	次	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纸媒宣传报道版校质量差错率	<=	0.02	%	0.02	100%	12.5	12.5								
			纸媒宣传报道稿件原创率	>=	50	%	5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报刊杂志续订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	80	%	80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纸媒宣传报道公众(读者)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17		减分项		17.168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沈阳人大》严格执行内部资料出版管理规定，认真遵守新闻出版纪律，坚持正确的报道思想和编辑方针，不断提高编印质量水平，按时出刊，项目经费及时足额保障到位，较好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智库课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组织开展课题研究、提出咨询建议，形成课题研究成果和咨询意见、建议，为提高常委会决策和工作水平，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压减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咨询项目（课题）数量	>=	3	个	0	0.0%	12.5	0						制度保障: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课题评审数量	>=	3	个	0	0.0%	12.5	0						制度保障: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课题研究结题评审通过率	>=	100	%	0	0.0%	12.5	0		√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刊发报道率	>=	70	%	0	0.0%	13.3	0		√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课题采纳率	>=	70	%	0	0.0%	13.4	0		√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0	%	0	0.0%	13.3	0		√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制度保障:2024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6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	2024 年，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常委会领导意见，研究室未组织人大咨询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并于同年 6 月全额返还沈阳人大智库专项经费。下一年将不再申请该项目经费。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	同意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人大 2024 年车辆租用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87			全年执行数			6.8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机关公务用车效能，确保机关各项后勤服务保障功能得以正常发挥作用，达到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物尽其用的使用管理目标。									按沈阳市公务用车更新计划，统一更换公务用车，其中一辆按市财政要求，由购置改为租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车辆的数量	=	1	辆	1	100%	12.5	12.5								
			运维车辆数量	=	1	量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车辆保养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车辆纳入新能源汽车国家监管平台比例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车辆燃油费用,减少城市居民出行成本。		压缩支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率	>=	85	%	85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一步更新现有已达到报废标准的公务用车，满足工作实际需求，提高服务质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同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人大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终端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45			全年执行数			8.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该终端建设，可持续实现全市各单位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工作。									建设现已完成，已投入使用，使用效果良好，达到了建设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365	100%	12.5	12.5								
			新建、维护视频监控系统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及时应对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设施投入使用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	建设现已完成，已投入使用，使用效果良好，达到了建设目的。针对项目具体实际，进行更精准地完善。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同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2024 年物业管理费经费使用情况绩效 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依据沈阳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办公厅行政保卫处于2024年8月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对2024年度物业管理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全过程以及资金到位后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组织实施、绩效目标的设定、目标实现，资金的使用、核算、管理情况等方面。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评价内容设定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严格按照评价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该项目综合得分98分。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为推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行政后勤工作的不断发展，适应新形势下机关后勤工作的新要求。机关后勤服务管理走向社会化是机关管理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参照市委、市政府新址集中办公区物业保障情况，结合我单位的办公用房面积，对物业管理费项目进行立项，该项费用主要用于设备设施运行与工程维修维护、会议服务、餐饮服务、清洁保洁、秩序维护与安全保卫等物业服务工作。能有效提高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社会化、专业化物业管理

水平，为市人大常委会正常运转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进一步维护机关办公秩序和日常安全，确保各类设备正常运行使用，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安全、完整。为此，特申请 2024 年度专项经费。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总预算 324.9 万元。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项目服务期限为 1 年，实际执行金额 324.9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参照市委、市政府新址集中办公区物业保障情况，结合我单位的办公用房面积，核定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物业管理费，为市人大常委会和人大代表履职提供一年的后勤服务保障。

三、项目评价指标设定、评价时限及计算标准情况

根据《通知》规定的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结合本次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我们进行了具体指标设定。此次评价共使用 17 个指标，其中决策指标 6 个，过程指标 5 个，产出指标 4 个，效益指标 2 个。

（一）评价时限及计算标准

1. 评价时限

2023 年 9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

2. 计算标准

（1）定量指标得分=基准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为防止单项指标分值过高而影响整体评价的客观性和真实性，对实际完成率超过 100%的仍按 100%计算。

（2）定性指标得分的计算参考定量指标的做法，但定性指

标无法计算实际完成率，所以评价组依据相关政策，设定评分内容和档次。考核实际完成情况后，按评分内容和档次计算得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参照市委、市政府新址集中办公区物业保障情况，结合我单位的办公用房面积，对物业管理费项目进行立项，该项费用主要用于设备设施运行与工程维修维护、会议服务、餐饮服务、清洁保洁、秩序维护与安全保卫等物业服务工作。能有效提高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社会化、专业化物业管理水平，为市人大常委会正常运转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立项依据充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物业项目的筹资行为符合预算法、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等相关规定，筹资规模合理，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其中财政性资金支持方式及相关配套经费保障渠道可行，预算的编制符合劳动法、用工规定，各类保险均按照沈阳市标准制定，税费、工会费、工服费、体检费等均符合规定和合同要求。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物业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保障机关的工程维修管理、卫生保洁、环境卫生清扫、绿化管理、秩序维护及消防安全巡视、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司乘服务等。行政保卫处先后赴 4 家单位，对其后勤物业化管理工作进行了调研，并与 4 家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座谈，通过调研和座谈，充分了解了当前各机关物业化管理工作的现状和相关物业运作模式。本着服务项目不减少、管理标准不降低、平稳有序推进的原则，结合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后勤工作实际，通过沈阳市政

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选聘合适的物业公司。预算的编制能够准确衡量实际工作的需要和需求，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明确合理。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4. 实施方案可行性。党政机关引进物业管理等第三方服务，符合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倡导及相关政策，同时通过引进第三方的管理机制，做到“用、管”分离，也符合纪检部门提出的具体要求，避免腐败等问题的发生。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5. 资金到位率。物业每月进行一次结算，结算票据齐全，都能按照预算及时、足额拨付给项目实施单位，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评价组调阅项目资金所涉及的凭证及账簿，未发现违规支出，视同项目支出合规。该项指标基准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7. 管理制度健全性。物业公司各类管理制度健全，我单位对其定期考核和评价制度落实有效。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8. 质量达标率。基本满足我方对后勤服务的基本要求，在个别环节的落实实效性上以及工作标准上略有欠缺。该项指标基准分 10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

9. 成本节约率。实际执行未超出预算。该项指标基准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0. 社会效益。有效提高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社会化、专业化物业管理水平，为市人大常委会干部职工提供后勤保障，维护机

关办公秩序和日常安全，加强资产管理，确保各类设备正常运行使用，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安全、完整。该项指标基准分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

11. 可持续影响。为机关服务的后勤人员为 86 人，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聘用社会化、专业化物业公司对机关后勤工作提供服务保障。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经综合考虑认为可持续影响指标等级为优。该项指标基准分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

综上所述，2024 年沈阳市人大物业管理费专项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详见表 1。

表 1 沈阳市人大物业管理费专项综合评价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决策指标 (20)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依据分为“符合、不符合”两档，分别得 2.5 分、0 分。符合 XX 专项若干规定要求的为符合，否则不符合。	符合	5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分为“规范、不规范”两档，分别得 2.5 分、0 分。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都符合相关要求即为规范，其余为不规范。	规范	5
	绩效目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 2.5 分，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每项占二分之一分值，未达标扣除相应分值。	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5
	资金投入	4. 实施方案可行性	5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 2.5 分，测算依据与适应性各占二分之一分值，未达标按项目占比扣除相应分值。	合规	5
过程指标 (30)	资金管理	5. 资金到位率	1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分值=基准分×项目资金到位率=基准分×实际到位资金额/预算资金×100%。	预算资金能及时拨付项目单位，该项得分 3 分。	10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分为“合规、部分合规、不合规”三档，分别得 3 分、1.5 分、0 分。资金使用全部合规得 3 分，50%（含 50%）以下的资金使用不合规得 1.5 分，50%以上的资金使用不合规得 0 分。	合规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组织实施	7.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分为“健全、不健全”两档，分别得3分、0分。管理制度健全得3分，管理制度不健全得0分。	健全	10
产出指标 (20)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值=基准分×项目质量达标率=基准分×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未发现不达标情况。	8
	产出成本	9. 成本节约率	1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项目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结果为正不扣分，结果为负按基准分相应比例予以扣除，直至基准分全部扣除。		10
效益指标 (30)	项目效益	10. 社会效益	15	项目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分为“显著、良好、不明显”三档，综合考量后予以酌情评分。	良好	15
		11. 可持续影响	15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	分为“显著、良好、不明显”三档，综合考量后予以酌情评分。	良好	15
合计			100	最终得分			98.0

根据《通知》的规定，沈阳市人大物业管理费专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8分，应评定为上。

五、主要经验、做法、变化

为搞好人大物业管理工作,行政保卫处先后赴4家单位,对其后勤物业化管理工作进行了调研,并与4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座谈,通过调研和座谈,充分了解了当前各机关物业化管理工作的现状和相关物业运作模式,不断增强了我市物业管理的规范性。另外,结合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后勤工作实际,通过沈阳市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选聘合适的物业公司,使物业公司的选聘工作进一步公开、公正和透明。

六、建议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

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7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147.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68.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7.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0.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73.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673.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673.33	总计	62	8,673.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673.33	8,673.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47.32	6,147.32					
20101	人大事务	6,147.32	6,147.32					
2010101	行政运行	4,777.47	4,777.4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6	910.76					
2010104	人大会议	459.09	45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01	1,86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72	1,862.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2.66	1,22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50	43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6	201.56					
20808	抚恤	5.29	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	2.39					
2080802	伤残抚恤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74	87.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74	87.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4	8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26	57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26	57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57	467.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69	10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673.33	7,303.49	1,36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47.32	4,777.47	1,369.85			
20101	人大事务	6,147.32	4,777.47	1,369.85			
2010101	行政运行	4,777.47	4,777.4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6		910.76			
2010104	人大会议	459.09		45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01	1,86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72	1,862.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2.66	1,22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50	43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6	201.56				
20808	抚恤	5.29	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	2.39				
2080802	伤残抚恤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74	87.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74	87.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4	8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26	57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26	57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57	467.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69	10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厅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73.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147.31	6,147.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8.02	1,868.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74	87.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0.25	570.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73.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673.33	8,673.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673.33	总计	64	8,673.33	8,673.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厅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673.33	7,303.49	1,36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47.32	4,777.47	1,369.85
20101	人大事务	6,147.32	4,777.47	1,369.85
2010101	行政运行	4,777.47	4,777.47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76	0.00	910.76
2010104	人大会议	459.09	0.00	45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01	1,868.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2.72	1,862.7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2.66	1,222.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50	438.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6	201.56	0.00
20808	抚恤	5.29	5.2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	2.39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90	2.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74	87.7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74	87.7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4	87.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26	570.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26	570.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57	467.5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69	102.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厅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1.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8.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53.10	30201	办公费	50.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26.12	30202	印刷费	3.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86.6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38.50	30206	电费	125.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56	30207	邮电费	181.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5	30211	差旅费	31.0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7.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9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6.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59.71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98.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51.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5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3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9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7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86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37.94	公用经费合计					1,06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厅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80.37	72.71
1、因公出国（境）费	6.37	
2、公务接待费	5.00	1.1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9.00	71.5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00	53.9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55.00	1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